

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石城县 2023 年重点民生实事安排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城市社区管委会，县政府各部门，县直、驻县各单位：

经县政府同意，现将《石城县 2023 年重点民生实事安排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4 月 10 日

（此件主动公开）

石城县 2023 年重点民生实事安排方案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聚焦解决群众反映突出的“就业岗位、托幼园位、上学座位、求医床位、养老点位、停车车位、如厕厕位”等急难愁盼事项及文化体育、社会保障等重点民生领域，不断提高人民生活品质，奋力谱写全面建设富裕美丽温暖的社会主义现代化石城的新篇章，根据省市有关精神，结合县情和工作实际，提出 2023 年重点民生实事安排。

一、增加就业岗位

年内,城镇新增就业 1600 人,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3200 人。推动高校毕业生、农村转移劳动力、就业困难人员、残疾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基本稳定,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开展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 60 人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 1200 人次,其中创业培训 360 人次。促进创业带动就业,发放创业担保贷款不少于 1 亿元。深入推进高校毕业生留石城就业创业三年行动计划持续实施,全年事业单位招聘不少于 200 人,“三支一扶”招募不少于 8 人,提供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岗位 80 个以上,提供西部计划大学生志愿服务乡村振兴项目岗位 21 个。〔牵头单位:县人社局;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县残联、团县委〕

二、增加上学座位

通过新建、住宅小区配建、闲置校舍改建、政府购买服务和奖补等方式扩大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重点推进公立幼儿园项目建设。年内,新增幼儿园位 480 个,创建市级示范园 2 所以上,市级示范园达 14 所以上,实现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 96.7% 以上,协同推进全县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新增学位 2880 个,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 98.85% 以上,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 93.7% 以上。加快县职校二部建设;推动东城中小学、一小城北校区、琴江中心小学教学综合楼及附属设施项目建成并投入使用,按省定标准配备必要的教学仪器等设备设施。〔牵头单位:县教科体局;责任单位:县自然资源局、县发改委、县财政局、县住建局〕

三、提升交通出行能力

推进 G206 石城小松至石子排段公路改建工程建设，提升对外出行能力；加快县城区支路及断头路建设项目、小琴至兴隆（睦富桥至岭脑段）公路改建工程、农村公路双车道改造工程等道路建设，全面提升城乡交通承载力。〔牵头单位：县交通运输局、县住建局；责任单位：县公路发展中心、县城管局、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有关乡镇人民政府〕

四、提升医疗救治能力水平

增加就医床位。年内，每千人口医疗机构床位数达 7.8 张。推进县人民医院医疗康复大楼、县第三人民医院扩建项目建设。推动县疾控中心（应急指挥中心）、赣江源镇中心卫生院项目建成并投入使用，全面提升县级医院综合能力。在全县学校、火车站、市民服务中心、大型体育运动场（馆）或其他人流量大的公共场所配备自动体外除颤器（AED）4 台，并对设备投放点的工作人员及社会公众开展急救培训。〔牵头单位：县卫健委、县红十字会；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

五、提高困难群众保障水平

（一）提高低保对象等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标准。城市低保月人均保障标准提高 60 元，达到 885 元；财政月人均补差水平提高 40 元，达到 570 元。农村低保月人均保障标准提高 60 元，达到 660 元；财政月人均补差水平提高 40 元，达到 440 元。同

步提高城乡特困人员等各类困难群体财政补助标准。〔牵头单位：县民政局、县人社局〕

（二）改善残疾人生活和照顾服务。城乡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城乡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分别提高 20 元，均达到每人每月 100 元。为 16 周岁以上有长期照料护理需求的困难重度失能残疾人提供照护和托养服务。对 50 户以上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实施无障碍改造。〔牵头单位：县民政局、县残联；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县住建局、县乡村振兴局〕

（三）关心关爱城乡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和留守儿童。机构养育孤儿、城乡散居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标准分别提高 220 元、160 元、160 元，达到每人每月 1820 元、1360 元、1360 元。按照每人每月 1380 元标准发放残疾孤儿（残疾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照料护理补贴。加强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和留守儿童情感关怀和心理健康服务。〔牵头单位：县民政局；责任单位：县残联、团县委、县妇联、县红十字会〕

六、提升文化体育供给

（一）完成县工人文化宫建设，鼓励有条件的乡镇建设文化礼堂、乡村戏台、文化广场。年内，每万人拥有群众文化设施建筑面积达 1230.1 平方米。〔牵头单位：县文广新旅局；责任单位：县教科体局、县发改委、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县总工会、县工业园区管委会、县财政局，县城市社区管委会、各乡镇人民政府〕

（二）加快推进体育项目建设。年内，西城体育中心建成并投入使用，新增社会足球场地 1 个；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 2.4 平方米以上。〔牵头单位：县教科体局；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城投集团公司，县城市社区管委会、各镇人民政府〕

七、提升居住条件水平

推进城市更新改造，消除城区及城中村“脏、乱、差”棚户区；加快推进温坊片区、仙源片区、兴隆片区棚改返迁安置房及岭脑迁建点、朱家围异地迁建点安置房建设；继续实施老旧小区改造提升项目，完成红星巷、润源、陈家排、森林水保家属楼等 4 个老旧小区改造，年内启动改造恒福花园、晟泰山庄、状元排等 3 个老旧小区，覆盖户数 558 户、改造房屋面积 7.9 万平方米。〔牵头单位：县住建局；责任单位：县城管局、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县城投集团公司，县城市社区管委会、琴江镇人民政府〕

八、增加停车车位

在新建居住社区、城区商业办公区、公共交通场站、学校、医院、农贸市场、老城区人员密集生活区等地区，充分利用绿地地下、学校地下、城市边角等新建路外公共停车场。加快推进县城区智慧停车项目建设，推动城区智慧综合停车场建设等项目开工建设并建成投入使用，新增公共停车场 6 个，增加停车泊位 260 个；新建小区停车场 3 个，增加停车泊位 1842 个；推动既

有人防工程改造为公共停车设施，增加人防停车泊位 350 个；老旧小区改造停车场 3 个，增加停车泊位 94 个；增加道路停车泊位 125 个。年内，县中心城区新增停车位 2671 个，已统计的公共停车场、路内停车泊位联网接入县级智慧停车平台计划达 56.67%。〔牵头单位：县城管局、县城投集团公司、县住建局；责任单位：县自然资源局、县交警大队、县发改委、县城管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公路发展中心、县发改委、县住房保障安置服务中心，有关乡镇人民政府〕

九、补齐生活生产基础设施

（一）加快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应急备用水源地取水头部改造工程等农田水利设施建设。〔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县水发公司；责任单位：县水利局、县自然资源局、县财政局、县发改委，各乡镇人民政府〕

（二）建成 10kV 及以下配电网建设改造工程等电网项目，稳步提升电力供应利用水平。〔牵头单位：县供电公司；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

（三）完善殡葬服务设施，加快推动县城乡公益性墓地（骨灰堂）建设。新建城市公益性墓地 1 个，建成农村公益性墓地（骨灰堂）54 个。推进各殡葬服务设施提档升级，打造一批示范性城乡公益性公墓（骨灰堂）。〔牵头单位：县民政局、县城投集团公司；责任单位：县发改委、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林业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十、增加如厕厕位

实施城乡公厕改造提升工程，加快推进乡村公厕、旅游公厕建设，在县城公共建筑、大型公园绿地、集贸市场等人流集中场所新建城镇公厕，其中新（改）建城市公厕 4 个、旅游公厕 2 个。年内，新增如厕厕位 60 个，完成农村改厕 3200 户，县城建成每平方公里公厕达到 4 座以上，步行 10 分钟左右有 1 座公厕，基本实现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全覆盖。〔牵头单位：县城管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文广新旅局；责任单位：县交通运输局、县住建局、县商务局、县乡村振兴局，县城市社区管委会、各乡镇人民政府〕

附件：1. 石城县 2023 年重点民生实事项清单

2. 石城县 2023 年重点民生实项目清单

附件 1

石城县 2023 年重点民生实事项清单

序号	事项内容	责任县领导	牵头单位	备注
一、增加就业岗位				
1	城镇新增就业 1600 人，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3200 人。开展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 60 人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 1200 人次，其中创业培训 360 人次。促进创业带动就业，发放创业担保贷款不少于 1 亿元。全年事业单位招聘不少于 200 人，三支一扶招募不少于 8 人，提供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岗位 80 个以上，提供西部计划大学生志愿服务乡村振兴项目岗位 21 个。	李芳	县人社局	
二、增加上学座位				
2	新增幼儿园位 480 个，创建市级示范园 2 所以上，市级示范园达 14 所以上，实现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 96.7%以上。	刘宾	县教科体局	
3	新增学位 2880 个，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 98.85%以上，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 93.7%以上。	刘宾	县教科体局	
三、提升医疗救治能力水平				
4	增加就医床位。年内，每千人口医疗机构床位数达 7.8 张。在全县学校、火车站、市民服务中心、大型体育运动场(馆)或其他人流量大的公共场所配备自动体外除颤器(AED)4 台，并对设备投放点的工作人员及社会公众开展急救培训。	刘宾	县卫健委	
四、提高困难群众保障水平				
5	城市低保月人均保障标准提高 60 元，达到 885 元；财政月人均补差水平提高 40 元，达到 570 元。农村低保月人	彭长春	县民政局	

	均保障标准提高 60 元，达到 660 元；财政月人均补差水平提高 40 元，达到 440 元。同步提高城乡特困人员等各类困难群体财政补助标准。	李芳	县人社局	
6	城乡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城乡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分别提高 20 元，均达到每人每月 100 元。为 16 周岁以上有长期照料护理需求的困难重度失能残疾人提供照护和托养服务。对 50 户以上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实施无障碍改造。	彭长春 朱作鑫	县民政局 县残联	
7	机构养育孤儿、城乡散居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标准分别提高 220 元、160 元、160 元，达到每人每月 1820 元、1360 元、1360 元。按照每人每月 1380 元标准发放残疾孤儿（残疾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照料护理补贴。加强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和留守儿童情感关怀和心理健康服务。	彭长春	县民政局	
五、增加如厕厕位				
8	新（改）建城市公厕 4 个，旅游公厕 2 个。年内，新增如厕厕位 60 个，完成农村改厕 3200 户的任务，县城建成每平方公里公厕达到 4 座以上，步行 10 分钟左右有 1 座公厕，基本实现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全覆盖。	彭长春 宁雄 刘宾	县城管局 县农业农村局 县文广新旅局	

附件 2

石城县 2023 年重点民生实事项目清单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及内容	建设阶段	总投资	2023 年度计划		责任县领导	牵头单位	备注
					投资	建设规模及内容			
一、增加上学座位									
1	城乡公办幼儿园建设项目	新建建筑面积 10900 平方米，改建面积 14372 平方米，计划开设 88 个幼儿班。建设东城、城北、森林温泉小镇、赣江源镇中心、长天、坝口、小松镇第二公立、横江镇第二公立、珠坑乡中心公立等幼儿园主体及给排水、暖通、电气、室外附属配套工程建设和设备购置等。	新开工	10200	4500	完成前期工作，启动项目建设。	钟慧敏(牵头) 刘 宾 魏海涛	县教科体局	
2	县第一小学城北校区建设项目	用地面积约 33.77 亩，总建筑面积 20131.8 平方米。	续建	8900	2500	完成项目建设。	钟慧敏 刘 宾(牵头)	县教科体局	
3	东城中小学建设项目	用地面积约 44.89 亩，总建筑面积 24452 平方米。	续建	10300	2000	完成项目建设。	钟慧敏(牵头) 刘 宾	县教科体局	
4	县职业技术学校二部	用地面积约 80 亩，总建筑面积约 5.9 万平方米。主要建设教学楼、综合办公用房、学生宿舍、教工公寓、食堂以及相关配套设施等。	续建	23700	14000	完成部分主体工程建	钟慧敏 董外院(牵头)	县教科体局	
二、提升交通出行能力									

5	农村公路双车道改造工程	11条农村公路双车道改造工程,共57公里	续建	14300	6000	完成项目建设。	李芳(牵头) 邓增华	县交通运输局	
6	小琴至兴隆(睦富桥至岭脑段)公路改建工程	路线全长0.83公里,三级公路标准改建,路基宽8米,路面宽7米。	续建	5000	2500	完成项目建设。	钟本祥 李芳 邓增华(牵头)	县交通运输局	
7	县城区道路改造工程	1.改造城区清华大道、金丰大道、工业大道、福兴路、仙姑路、田心里路等道路“白改黑”及排污、排水、人行道等。2.对城区行道树更换补植及体育中心停车位绿化提升。3.建设温坊小商品市场兴隆建材市场、兴隆莲乡家苑、兴隆等安置地及温坊2号、妇保院后侧、怡庐、三锹岭预留地等预留地道路、人行道及停车场。	新开工	5500	2000	完成部分道路“白改黑”工程及排污、排水等管道改造。	彭长春(牵头) 刘衍志	县城管局	
8	县城区支路及断头路建设项目	建设城区道路10条,总长5495米,其中南苑路720米、栏泉路东段道路295米、田心里路270米、东城大道南延伸段850米、东城大道北延伸段570米,西环路北段1300米、叶下坝路400米、文体路西延伸段220米、西联路西延伸段450米、东城中小学南侧规划道路420米、兴隆建材大市场安置地道路612米。	新开工	9000	4000	1.启动道路范围内所涉及房屋征拆工作。2.完成南苑路、西环路北段道路、东城大道南延伸段、栏泉路东段道路道路建设。3.启动东城大道北延伸段、叶下坝路、文体路西延伸段、西联路西延伸段建设。	彭长春(牵头) 刘衍志	县住建局	
9	G206石城小松至石子排段公路改建工程	按一级公路标准建设,全长24.669公里,路基宽24.5/25.5米。	续建	102200	45000	完成路基、桥涵、路面等主体工程建设。	赖松林(牵头) 李芳 董外院	县公路发展中心	

三、提升医疗救治能力水平									
10	县人民医院医疗康复大楼建设项目	占地1300平方米，建筑面积8267.23平方米。	续建	6000	2500	完成装饰装修及附属工程。	刘宾 董外院(牵头)	县卫健委	
11	县第三人民医院扩建项目(综合楼标段)	占地面积5541.12平方米；建设面积17924.67平方米。	续建	8700	4500	完成主体建设及部分装修工程。	邓小兰(牵头) 刘宾	县卫健委	
12	县儿童医疗保健中心建设项目	总用地面积8273.7平方米，建筑面积23000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儿童医疗保健中心大楼，建设托位300个，以及配套设施建设。	新开工	9750	4800	完成前期工作，启动项目建设。	邓小兰(牵头) 刘宾	县卫健委	
四、提升文化体育供给									
13	西城体育中心建设项目	建筑面积67262.63平方米，新建400米塑胶田径场、多功能综合训练馆、体育馆(4500座)、游泳馆、室外游泳池、少体校综合楼、健身广场及滑冰场等配套设施。	续建	28100	3500	完成项目建设。	赖松林(牵头) 魏标根 刘宾	县教科体局	
14	县工人文化宫建设项目	总建筑面积5500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综合用房、停车场等其他附属设施。	续建	2000	1000	完成项目建设。	张小雄(牵头) 尹玉芳	县总工会	
五、提升居住条件水平									
15	县棚户区(城中村)改造搬迁安置房建设项目	总用地面积320.34亩，总建筑面积61.74万平方米，新建搬迁安置房小区4个，安置房约3700套。	续建	200000	55000	温坊片区完成1-6栋楼9层主体建设；仙源片区完成1-7栋楼主体建设；兴隆片区：完成1-7栋楼12层主体建设。	刘衍志(牵头)	县城投集团公司	

16	森林温泉小镇岭脑迁建点安置房建设项目	总用地面积约 45729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36437.0 平方米, 主要建设住宅 119 套及配套公共厕所、垃圾收集房、配电房等用房。	续建	10000	4000	完成项目建设。	刘衍志 温桃芳(牵头)	县城投集团 公司	
17	朱家围异地迁建点安置房建设项目	总用地面积 6704 平方米, 建筑占地 2310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6950 平方米, 建设三层框架住宅楼 21 套, 周边道路、管网、绿化及周边附属设施。	续建	1800	1500	完成项目建设。	刘衍志 温桃芳(牵头)	县城投集团 公司	
18	2022 年老旧小区改造提升项目	改造红星巷、润源、陈家排、森林水保家属楼 4 个老旧小区, 覆盖户数 843 户、面积 10.67 万平方米, 主要改造道路、建筑立面、排污排水、供气、照明、绿化等。	续建	3000	1000	完成项目建设。	彭长春 刘衍志(牵头)	县住建局	
19	2023 年度城北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改造恒福花园、状元排和晟泰山庄、体育花园、清华苑、东城商贸等 6 个老旧小区, 涉及 134 栋居民住宅, 总户数 1614 户, 改造总建筑面积约 19.57 万平方米。	新开工	6500	3000	完成恒福花园、状元排和晟泰山庄等 3 个老旧小区改造地下和地面工程建设。启动体育花园、清华苑、东城商贸等 3 个老旧小区建设。	彭长春 刘衍志(牵头)	县住建局	
六、增加停车车位									
20	县城区智慧综合停车场建设项目	新建 5 个综合停车场, 占地约 35 亩, 设计停车位约 500 个, 配套建设停车场智慧停车系统、充电桩及相应市政设施等。提升改造停车场 1 个, 改造停车位约 180 个。	新开工	5000	1000	完成前期工作, 启动项目建设。	彭长春(牵头) 邓增华	县城管局	

七、补齐生活生产基础设施									
21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新建高标准农田建设5万亩。配套土地平整、灌排沟渠、机耕路、水源设施、土壤培肥。	新开工	15000	15000	新建高标准农田建设5万亩。	司广宇 宁雄(牵头)	县农业农村局	
22	应急备用水源地取水头部改造工程	新建取水塔1座,输水隧洞0.3公里,输水管道50米。	续建	1200	600	取水塔建设、隧洞衬砌、尾部管网铺设。	黄勇鹏(牵头) 张小雄	县水发公司	
23	2023年10kV及以下配电网建设改造工程	新建改造10kV线路30公里,配变20台、容量5兆伏安,低压线路30公里。	新开工	1500	1500	完成项目建设。	陈让其 李芳(牵头)	县供电公司	
24	城乡公益性墓地(骨灰堂)建设项目	项目用地350亩,建筑面积7000平方米(管理用房),建设墓穴40000个。其中一期建设墓穴(含骨灰堂)10000个,建设管理用房7000平方米。	续建	10800	7800	完成一期项目建设。	朱作鑫 彭长春(牵头)	县民政局	

抄送：县委各部门，县纪委监委办公室，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人武部，县法院，县检察院，群众团体。

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秘书股

2023年4月10日印发
